

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公司控股孙公司以现金及债转股方式增资的独立意见

公司控股孙公司 InnoLight Technology Pte. Limited 本次增资可以更好的满足海外业务拓展及生产运营的资金需求，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，加快推进公司国际化战略，进而提升公司全球化、多元化的研发、生产及运营能力，以满足各类客户尤其是海外客户的不同需求，为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带来积极深远的影响；此外，本次交易还有助于公司与投资方在业务拓展、投资并购等方面积极展开合作。

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，交易完成后将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、债权人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控股孙公司 InnoLight Technology Pte. Limited 本次增资事项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此页无正文，为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。)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夏朝阳

战淑萍

成 波

屈文洲

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01月17日